

參加資格

- 凡恩典攝影學會有效會員（包括網上會員），皆可參加。

提交作品

- 每位參加者每月提交作品上限為四張。
- 參加者必須將參賽作品以電郵遞交至本會月賽部主任，電郵地址：gpchk@ymail.com
- 參加者的電郵必須列出下列各項資料：
 - 參加者姓名：
 - 會員編號：
 - 作品題名：(1)
 - (2)
 - (3)
 - (4)
- 參賽作品必須於截止收件當日午夜 12:00 前（香港時間, GMT +8）送出（以電郵的郵戳為憑），逾期遞交者，本會有權拒絕受理。

作品規格

- 參賽作品必須為 JPEG 檔案，其他格式的檔案概不接受。
- 檔案的解像度必須設定為 72dpi，尺寸不得大於 1024 x 1024 pixel。
- 檔案名稱的格式必須依照下列格式設定：
〔年份〕 + 〔月份〕 + 〔會員編號〕 + 〔作品序號〕
例如：參加者的會員編號是 IM001，參加 2012 年 1 月份的月賽，其參加作品的檔案名稱則必須設定為：
 - 201201IM001_1
 - 201201IM001_2
 - 201201IM001_3
 - 201201IM001_4
- 如作品規格不符合本章則之規定，本會有權取消該作品之參賽資格，但不會影響同一作者其他合符規格的作品參賽。

截止收件日期

- 除另行通知外，網上月賽的截止收件日期為每月最後一個星期二之前的星期六午夜 12:00（香港時間，GMT+8）。

參賽規則

- 每位參加者每月最多可提交四張作品參賽。
- 在過往的月賽中曾經獲獎的作品，概不接受參賽。
- 參加者必須擁有參賽作品的創作版權，如因參賽而引起之一切版權紛爭或法律責任，本會概不負責。
- 評審團之決定為比賽之最終決定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- 凡投件參加本比賽之會員，即表示明白及同意遵守本章則。
- 如違反本章則者，本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已獲取的分數亦會被扣除。
- 如本章則有未盡善之處，得由理事會議決通過修訂。
- 恩典攝影學會理事會對本章則擁有最終解釋權。

獎項

- 每年一月至同年十二月為一個年度計算。
- 每月月賽初選評分中獲得 10 分或以上的作品，均被列為入選作品。
- 每月月賽設冠、亞、季軍各一名，優異獎兩名，各獲證書一份，以茲獎勵。
 - 〔年度至尊相皇〕
 - 每月月賽中獲得冠、亞、季軍的作品，均直接入選年度總評，有資格競逐年度至尊相皇及其他獎項（參加者必須於該年度的月賽中，參加了不少於六個月的月賽，否則其入選年度至尊相皇的作品將會被全部取消參賽資格）。
 - 〔年度最高積分獎〕
 - 參加者提交參賽的作品於每月月賽初選評分中獲得分數，可累計至年度末。每年度累計最高分數的頭三位，獲頒〔年度最高積分獎〕的金、銀、銅獎。
 - 〔恩典星標〕
 - 每月月賽入選的作品張數，可累積計算，累計至指定的人選張數，可申請恩典星標名銜
 - 1 星 - 累計入選 24 張
 - 2 星 - 累計入選 48 張
 - 3 星 - 累計入選 96 張 (可依章申請恩典攝影學會碩學會士 A.GPC)
 - 4 星 - 累計入選 128 張
 - 5 星 - 累計入選 180 張 (可依章申請恩典攝影學會博學會士 F.GPC)